

广州市审计局

审计结果公告

2018 年第 20 号

(总第 157 号)

广州市审计局办公室

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度预算执行
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
(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公告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的规定,2018 年 3 月至 4 月,广州市审计局(以下简称市审计局)对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(以下简称市人社局)2017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,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延伸审计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人社局是负责我市社会保障、就业、劳动关系、人事人才工作的政府工作部门。2017 年市人社局部门预算由 2 个行政单位和 26 个事业单位构成。根据市人社局提供的部门预算和相关会计资料反映:2017 年,年初收、支预算 766 469.68 万元,年度调整净增加 160 376.88 万元;调整后,收、支预算均为 926 846.56 万元。决算资料反映:2017 年,年初结转和结余 4 669.44 万元,当年收入 907 178.90 万元,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727.05 万元,当年支出 907 307.27 万元,结余分配 489.96 万元,年末结转和结余 4 778.16 万元。审计结果表明,市人社局能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市财政的要求编报 2017 年部门预算,基本能按照预算批复安排预算资金的使用。局本部及抽查的属下单位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 2017 年度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情况,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基本遵守国家有关财经法规。

二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(一)市人社局属下广州市工贸技师学院（以下简称市工贸技师学院）的工程项目结余资金 616.29 万元未按规定进行清理。

(二)市人社局属下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（以下简称市社保基金中心）的在建项目支出 422.63 万元未按规定在“在建工程”科目核算。

三、审计处理情况和审计建议

对上述问题，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审计报告。对结余资金问题，要求市工贸技师学院按规定清理；对在建工程核算问题，要求市社保基金中心按规定进行核算。

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市审计局建议：市人社局加强对存量资金的管理，定期清理结转结余资金；进一步规范基建项目的财务核算。

四、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

目前，市工贸技师学院已将工程项目结余资金上缴财政，市社保基金中心已调整“在建工程”科目的账务处理。具体整改结果由市人社局向社会公告。